

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以邮件的形式向全体持有人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，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97 人，代表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合计 378,100 份，占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89.03%。公司及持有人已完成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确认函、承诺函、协议书等文件签署。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员工持股计划》”）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员工持股计划》，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设管理委员会，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，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。管理委员会存续期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8,100 份，反对 0 份，弃权 0 份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，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，任期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。管理委员会候选人由董事会提名，持有人会议

选举产生。会议选举石孟国先生、魏振隆先生、刘丹阳先生为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。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由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选举产生，经选举石孟国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8,100 份，反对 0 份，弃权 0 份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，拟提请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，具体授权事项如下：

- 1、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，执行持有人会议决议；
- 2、代表全体持有人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；
- 3、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授权管理方行使股东权利；
- 4、依据持股计划审查确定参与人员的资格、范围、人数、额度；
- 5、决定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分配；
- 6、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、继承登记；
- 7、持股计划的融资方式、金额以及其他与持股计划融资相关的事项；
- 8、决策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；
- 9、为员工持股计划开立证券账户、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；
- 10、制定、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、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；
- 11、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、合同；
- 12、持有人会议授权或《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其他职责。

本授权自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8,100 份，反对 0 份，弃权 0 份。

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28 日